

為人設想的陳伯



最近從新聞報道得悉某護老院安排住院長者在露天平台裸 體等候洗澡。該做法既違反安老服務守則,也沒有保障長者私 隱,事件不禁讓我反思「老有所居」的真正意義。每月我會定 期跟隨學校的義工小組到屯門一所護老院探訪老人家,那裏有 一位長者叫我印象特別深刻,他姓陳,大家都叫他「陳伯」。

陳伯為人十分熱情,一頭蒼白的頭髮加上細長的雙眼和窩 心的微笑,是一位慈祥的老人。我們每次去探訪,他總會主動 上前迎接我們,不用多久,我便和他熟絡起來了。

閒談間陳伯告訴我們,他退休後跟一對子女住在九龍塘 的複式單位內,只是子女都忙着做生意,很少回家。為了輪流 照顧陳伯的三餐,子女經常嘈起來。「我的子女忙呀,我住在

家裏只會添麻煩,弄得他們不高興,浪費他們的時間就不好 啦!」他這麼說,「現在住老人院多好呀!既有人照顧,又定 時有得吃,還有一班老友,無憂無慮的……」就這樣他六年前 自願地離開那溫暖的家。

陳伯同房的三位「老友」都八十多歲了,比陳伯大五、六 年。我們那一次的探訪正值家人的探訪時間,長者們都聚集在 活動室默默等候家人的到來。陳伯也帶同一張多年前拍下的全 家福,靜靜地坐在活動室的角落。他一直凝視着手裏的相架, 不時望向鄰桌,羨慕着同房的黃伯和家人分享月餅的溫馨,又 看看遙遠的大門,像是在等待着甚麼似的。最後還是習慣性地 拿起那張全家福,跟我分享子女如何孝順,既努力做生意,又 付錢讓他住老人院……

有時候,黃伯的家人會在星期天早上帶黃伯到茶樓飲 茶,也會邀請陳伯一起去,不過陳伯總會拒絕道:「不去了, 你們玩得盡興一點兒吧!」後來我從黃伯口中得知,這六年來 陳伯從沒離開過院舍,家人來電的問候也沒有,更不用説探 訪……陳伯從沒提及此事,也不曾埋怨,反而不斷地向我們稱 讚子女多孝順,如數家珍地説住老人院有多好。想必他一定是 個樂觀的人,也許人到晚年,也只能這樣,也許他的生命在六 年前早已完結了……

「老有所居」究竟應如何定義呢?我想所謂的「居」不只 限於四堵牆,而是心靈上的安樂窩。住老人院或許是一件枯燥 乏味的事,但只要有家人的關懷,也可以不孤單的,黃伯就是 很好的例子。但對陳伯來說,他為子女着想而自願住進老人院 去,縱使有一班「老友」相伴,難免會感到孤單。

陳伯慢慢地走過來,拍了拍我的肩膀道:「小朋友,記 得要努力讀書,孝順父母呀!」我肯定地點了點頭:「嗯,當 然!」

或許陳伯真的沒有甚麼所求,但求一份關懷。而我也沒 有甚麼能做到,只能略盡綿力,給他一點微不足道的溫暖和歡 樂。